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消防署 函

機關地址：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

聯絡人：冀映含

聯絡電話：02-81959119轉9102

傳真電話：02-8911-4286

電子信箱：bettygi22@nfa.gov.tw

受文者：本署綜合企劃組(法制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消署企字第11401012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有效下載期限1個月。網址<https://edocdl.doc.nfa.gov.tw>) 識別碼：VZX2TWDF。

主旨：訂定「內政部建構消防人員工作安全衛生作業中程計畫捐助財團法人義勇消防人員安全濟助基金會健康檢查經費作業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檢送「內政部建構消防人員工作安全衛生作業中程計畫捐助財團法人義勇消防人員安全濟助基金會健康檢查經費作業要點」1份。
- 二、另為加速辦理補助各級消防局機關行政作業事宜，請於114年9月3日前掣據本署，俾辦理後續經費撥付事宜。

正本：財團法人義勇消防人員安全濟助基金會

副本：本署綜合企劃組(法制科)(含附件)

署長 蕭 煥 章